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公司独立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1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由独立董事刘嘉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优世联合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消除公司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回笼资金、聚焦农副产品加工业务,公司拟与新疆尚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指定的主体上海虞长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虞长实业”)签署《关于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将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世联合”)资产出售给虞长实业,交易对价为人民币8,5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优世联合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方案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同时已对业绩补偿款进行了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资产整体打包处置为最优方案。公司因优世联合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事项及未决诉讼等事项,已连续三年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若本次交易顺利实施,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将得以消除。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聚焦农副产品加工业务,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促进上市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核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